

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潼发改审〔2020〕364号

#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田家镇仓湾社区入户道路硬化工程 立项和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田家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仓湾社区入户道路硬化工程建设项目立项及概算的函》（田家府〔2020〕130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和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潼南区田家镇仓湾社区入户道路硬化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48-01-145053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潼南区田家镇仓湾社区。

**四、建设性质：**新建。

**五、项目法人：**重庆市潼南区田家镇人民政府。

**六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**仓社区长 3 公里，水泥（混凝土）现浇方式建设，水泥现浇强度达到砼 20，厚度 10 厘米以上，宽度在 3.5 米范围内，每 3-5 米要留伸缩缝；路基夯实，混凝土搅拌均匀，需振捣压实，路面平整。

**七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**项目总投资概算 39.48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38.51 万元，临时工程费 0.39 万元，独立费 0.58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2020 年入户道路硬化建设资金。

**八、建设工期：**4 个月。

**九、其他要求：**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8 月 17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---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8 月 17 日印发